

证券代码：605369

证券简称：拱东医疗

公告编号：2024-007

浙江拱东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全体监事出席本次会议
- 本次监事会全部议案均获通过，无反对票，无弃权票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拱东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4年4月26日在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4月15日通过专人送达或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景祥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决议内容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2-2024）》的相关规定，审议程序合法合规。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3 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公告》（公告编号：2024-009）。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0）。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薪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本次对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调整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决策程序合法合规，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2）。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和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1、鉴于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 1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已离职，不再符合激励条件，同意以 48.63 元/股的价格对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5,400 股进行回购注销；2、鉴于公司 2021-2023 年累计营业收入及公司 2022-2023 年累计营业收入情况，同意对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除限售期的限制性股票的不得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43,209 股进行回购注销，同意对本次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的限制性股票 10,500 股进行回购注销，并同意回购价格为 48.63 元/股加上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存款基准利率计算的利息。

本次回购注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规定，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与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3）。

（十）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

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

特此公告。

浙江拱东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4月27日